

河南中医学院院志

《河南中医》编辑部部分

(征求意见稿)

1976—1984

河南中医学院院志编委办公室

《河南中医》编辑部

(一) 沿革

1959年3月，我院在建立中医研究所的同时，决定筹备创办中医刊物。1975年我院核心小组以（党核）发75字（16）号文件向河南省委宣传部申请创办《河南中医学院学报》。10月22日，经当时的宣传部副部长批示同意。院核心小组责成医教部科研组负责筹办。创刊号于1976年元月1日出版。每年出版四期，到1980年底止，共出版了20期。

1980年6月11日，我院报经河南省卫生厅同意后转报河南省委宣传部，经宣传部于1980年8月28日以豫宣[1980]53号文件批准，将《河南中医学院学报》改名为《河南中医》，由河南中医学院和中华全国中医学会河南分会联合主办，在国内公开发行。河南省出版局发给豫刊证字第18号期刊登记证，委托郑州市邮局办理发行业务。创刊号于1981年2月20日出版，每年出版六期，到1984年底为止，已出版24期。

(二) 《河南中医学院学报》

1、概况 《河南中医学院学报》~~为内部刊物~~季刊，16开本，每期一版为64页，必要时适当扩充篇幅。从1976年创刊到1980年改刊的五年中，共编印了20期，1978年还编印了一期《针灸特灸穴专刊》。

2、编辑机构和人员 《学报》的编辑、出版、发行等工作，均由医教部科研组承担。创刊初期，科研组所有人员均参与《学

报》编辑发行工作。随着工作的逐步开展，科研管理与学报编辑分工日渐明确。1978年以后，分为科研管理和学报编辑两班人马，有了专职编辑机构。1980年我院进行机构调整，科研组改为科研处，处下设学报编辑室，张前钟任科研处秘书兼学报编辑室负责人。1978年后编辑室职工名单及变动情况列表如下：

学报编辑室职工姓名及变动情况

姓 名	职务	何时调入	来自何单位	何时调出	调往何单位
许敬生	编辑	1975年	医古文教研室	1978年11月	医古文教研室
李信如	”	1976年	许昌市卫校		
王瑞玲	编务	1976年	辉县		
张前钟	编辑	1978年1月	商丘地区财政局		
高锡明	”	1978年11月	潢川县		
李宗铎	”	1978年	豫北区专		
范允忠	”	1978年12月	轻工业学校		
单志群	”	1980年	省卫生厅统一从松松收		

3、编辑方针：《学报》为学术性刊物，以提高为主，兼顾普及，主要是反映我院教学、医疗、科研^动情况，报道科研成果，交流工作经验，适当刊登一部分院外来稿，以促进院内外学术交流。

4、发送范围：内部刊物，不公开发行，除读者直接向编辑室订阅一部分（每本售价0.3元，订阅数在1000份上下）外，主要用于和省内外医药院校、科研单位、医疗保健单位互相交换和免费赠阅。1976年和1977年，每期印刷1万份，省内发到公社卫生院。1978年以后，每期印刷5000~6000份，省内

发至县以上有关单位。

5、稿件审阅处理：医学科技稿件，采取内外结合的办法，除编辑室进行审阅外，还根据稿件内容，分别邀请有关教研室和附院各科室的教师、医师协助审阅。五年中有七十余位教师、医师为《学报》审阅过稿件。凡经过审阅准备刊用的稿件，均由区教部副主任（后任中医系副主任）李振华负责审定，有时李振华副主任委托张磊、赵清理、邵经明、高体三等教师代为审定。政治理论稿件，由我院宣传部部长负责审定。

为了加强审稿工作，编辑总结几年来的经验，拟定了《审稿要求和注意事项》，于1980年2月6日印发给全体编辑人员和审稿人员。

6 稿酬：《学报》创刊之初，对发表的文稿均不付给稿酬。1978年根据国家出版局的规定，拟定了《稿酬试行办法》，给我院革命委员会于1978年6月22日研究通过，从1978年第1期起执行。

7、稿件刊用情况：从1976年到1980年的五年中，共收稿件2037篇，其中本院师生的稿件644篇，占31.2%；院外来稿1393篇，占68.8%。五年中共刊登稿件580篇，占来稿数的28.4%，其中本院师生的稿件297篇，占来稿的46.1%，院外稿件283篇，占来稿数20.3%。

8、印刷单位：从1976年到1979年各期，除1976年第2期和针灸将穴专刊由河南第二新华印刷厂印刷外，其余各期均由新郑县印刷厂印刷。1980年各期由中国科学院^中开封印刷厂印刷。

(三)《河南中医》

1、概况 《河南中医》为综合性中医药学术期刊，两个月

一期，逢双月20日出版（1983年以后改为逢单月20日出版）。每期一般为48页（内文），定价0.22元。创刊号于1981年2月20日出版。到1984年为止，已出版24期。

2、编辑机构和人员 《学报》改为《河南中医》杂志后，学报编辑室改名为《河南中医》编辑部，仍属科研处建制，科研处秘书张前钟兼任编辑部负责人。1984年4月，《河南中医》编辑部成为由学院直接领导的处级机构，李偃如任编辑部主任，赵凤山任副主任，安身谦任秘书。编辑部职工姓名及变动情况列表如下：

编辑部职工姓名及变动情况

姓 名	职 务	何时调入	何单位调来	何时调出	调往何单位
李偃如	原为编辑，1984年后任主任。	1976年12月	许昌市卫校		
张前钟	编辑，1984年前为负责人。	1978年1月	商丘地区财政局		
高锡朋	编 辑	1978年11月	潢川县	1981年3月	科研处办公室
李宗铎	”	1978年月	豫北医专	1981年月	药理学教研室
范允忠	”	1978年月	轻工业学校	1984年9月	医史医药史教研室
单志群	”	1980年月	从社会招收	1982年月	湖北中医学院研究生
安身谦	编辑，1984年任秘书。	1981年5月	桐柏铜矿		
刘 明	编 辑	1983年月	学徒班毕业后留校		
王瑞玲	编 务	1976年10月	辉县	1982年4月	保健科
程延安	”	1981年2月	部队复员		
张晓东	”	”	”		
蒋素卿	”	1984年10月	总务处		

3、编辑委员会：为了加强编审工作，经河南省卫生厅批准，成立了《河南中医》编委会。编委会委员人选，由河南中医学院和中华全国中医学会河南分会协商提名，报请河南省卫生厅批准后聘任之。

第一届编委会于1981年6月成立，委员35人。

主任委员 李振华

副主任委员 赵清理 杨毓书

委员兼秘书 张前钟

委员（以姓氏笔划为序，附注职务均为编委会成立时的职务）

王汝琨（诊断教研室副主任）

石冠卿（中基教研室主任）

孙一民（安阳市中医院院长）

孙永平（药理教研室主任）

吕靖中（中医内科教研室主任）

乔保钧（洛阳区专中医教研室主任）

李忠（生化教研室讲师）

李修五（中医内科教研室主任）

李振华（中医系副主任）

李晏龄（儿科教研室主任）

李德如（《河南中医》编辑部编辑）

李震生（西医内科教研室讲师）

连芳（外科教研室主任）

邵经明（针灸教研室主任）

吴一冰（信阳卫校中医教研室主任）

杨毓书（中药系副主任）

张磊（中医系副主任）

张前钟（科研处秘书兼《河南中医》编辑部负责人）

- 张逸岑 (河南省中医研究所所长)
 张望之 (眼科教研室主任)
 苑允忠 (《河南中医》编辑部编辑)
 卢清治 (妇科教研室主任)
 郑焕章 (新乡市中医院院长)
 武明钦 (开封地区人民医院中医科主任)
 赵清理 (中医系副主任)
 侯士良 (中药教研室副主任)
 郭维淮 (洛阳正骨医院院长)
 郭春园 (郑州骨科医院院长)
 虎友璉 (郑州市中医院中医科主任)
 高体三 (方剂教研室主任)
 秦增寿 (中医诊断教研室主任)
 席时华 (西医内科教研室主任)
 袁子震 (内科教研室副教授)
 韩俊敏 (河南省卫生厅中医处秘书)
 秦福养 (耳鼻喉科教研室主任)

编委会成立会议暨第一次全体会议，于1981年6月23日至24日召开，到会编委32人。河南省卫生厅副厅长、中华全国中医学会河南分会副会长郭俊嵩和河南中医学院副院长、中华全国中医学会河南分会副会长孙刚到会致词。会议由主任委员李振华和副主任委员赵清理、杨毓书主持。编委秘书、编辑部负责人张前钟汇报了创刊以来编辑出版发行等方面的工作情况。会议讨论、修改，通过了《编辑委员会简则》、《审稿办法》和《稿酬标准》。原文附后。

编委会第二次全体会议于1978年6月29日至30日召开。会议由主任委员李振华和副主任委员赵清理、杨毓书主持。编委会

秘书、编辑部负责人张前钟汇报了一年半来的编辑工作情况。创刊以来，由于各方面的大力支持，刊物按时出版，质量不断提高，发行量稳步增长，稿源更加充裕，影响日益扩大。可以说，经过一年来的艰苦努力，已经打开局面，稳住脚跟，为今后进一步发展奠定了较好基础。工作中也存在一些缺点和不足之处，有待于改进。与会委员各抒己见，畅所欲言，进行了热烈讨论。最后由李振华主任委员作了会议总结。

编委会第三次全体会议于1984年10月27日至28日举行。有24位编委参加。会议由李振华主任委员和赵清理、杨毓书副主任委员主持。河南中医学院副院长尚炽昌到会讲了话。编辑部主任李僖如汇报了两年来编辑工作情况和今后工作意见。从编委会第二次全体会议以来的两年，是在原有基础上继续巩固稳步前进的两年。^{刊物}质量有所提高，发行量稳步增长，初步形成了自己的特色，受到读者欢迎。但是以党中央提出的各项工作都要开创一个新局面的要求来衡量，还有很大差距，前进的步伐还得还小，工作中还有很多薄弱环节，亟待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加以解决。会议就如何改进工作开创新局面展开了热烈讨论，提出了很多积极的建议。李振华主任作了会议总结。

4、刊物的性质、任务、编辑方针和指导思想：《河南中医》为综合性中医药学术刊物，它的任务是探讨中医理论，报道临床经验，发表科研成果，促进院内外、省内外学术交流，为发展中医事业作出贡献。编辑方针以提高为主，兼顾普及；以医疗为主，兼顾教学、科研；以中医为主，兼顾中西医结合；理论与临床兼顾，重在实用；立足河南，面向全国。

办刊的指导思想，力求突出自己的特色，形成自己的风格。第一、要突出中医特色，全面贯彻党的中医政策，旗帜鲜明地突出中医的传统理论，充分体现中医的辨证论治和理法方药。第二、

要提倡创新，在继承的基础上求发扬，理论探讨要有新见解，临床经验要有新经验。第三、坚持双百方针，发扬学术民主，鼓励不同学术观点的自由讨论。第四、要有地方特色，栏目设置和文章选题也都体现地方特点。

根据上述编辑方针和指导思想，陆续开辟了下列专栏：

(1) “张仲景学术思想探讨”：每期都刊登几篇这类文章，从未间断。现在这个专栏已经成为全国探讨仲景学术思想的重要园地之一，并成为《河南中医》的一大特色。

(2) “经方实验录”：刊登当代医家运用经方治疗各种疾患的经验和心得体会。

(3) “河南历代名医及其著作”：介绍著名医学生的生平事迹，评述其学术成就，探讨其学术思想。

(4) “思考与探索”：发表探索性的具有创新见解的文章及学术争鸣文章。

(5) “老中医经验”：着重介绍各地名老中医在多年临床实践中积累起来的独特经验，特别是治疗危急疑难病症的经验。

(6) “老年医学”：介绍祖国医学对老年人生理病理特点的论述，老年人常见、多发病的防治经验，及摄生保健知识等。

(7) “实验研究”：刊登用现代科学技术研究中医药的成果。

(8) “中医药在国外”：介绍国外研究和运用中医理论的新进展和新成果。

(9) 学习辅导：对已有初步中医学基础知识的读者进一步学习中医学基础理论和古典医籍进行辅导。

(10) “杏林苗圃”：选登中医院校学生和学徒的优考文章。

5、稿源和稿件刊用情况：《河南中医》的稿件来自全国各地。投稿的作者，有全国知名的教授、研究员、主任医师，也有农村医生，而以县以上医疗、教学、科研单位的中医和中西医结合

合工作者占多数。从1981年到1984年共收到各类稿件8613篇，其中本省稿件4041篇，占46.9%；省外稿件4572篇，占53.1%。

从1981年到1984年，《河南中医》出版了24期，共刊用各类文稿845篇，占收到稿件总数9.8%。为了体现刊物的地方特色，对稿件的取舍遵循一条原则：立足河南，面向全国，保证质量，择优选用，同等质量的稿件，本省稿优先安排。这24期中，刊登本省稿件498篇，占总篇数59%；刊登本院师生的稿件169篇，占总篇数20%。

6、发行情况：《河南中医》创刊时，经河南省委宣传部批准在国内公开发行，委托郑州市邮局办理发行业务，每本售价0.22元。四年來，发行额稳步上升。各期发行数列表如下：

《河南中医》各期发行数

年份	期别	发行数	年份	期别	发行数
1981	1	13800	1983	7	20433
1981	2	13950	1983	2	20590
1981	3	19960	1983	3	20720
1981	4	14210	1983	4	19894
1981	5	14464	1983	5	19920
1981	6	14476	1983	6	20000
1982	1	17800	1984	1	20060
1982	2	18280	1984	2	20110
1982	3	18300	1984	3	20250
1982	4	18249	1984	4	21110
1982	5	18254	1984	5	21140
1982	6	18313	1984	6	22310

1983年4月27日，我院以院(行)发(83)字第30号文件请示省委宣传部，要求《河南中医》对国外发行，经省委宣传部以豫宣(1983)59号文批复同意。委托国际书店经办对外发行业务。国外定价起初定为0.9元，1984年第4期以后改为0.6元。发行数第1期为306册，第2期以后为160册。

7. 印刷单位 1981年各期由郑州晚报社印刷，1982年各期由河南第二新华印刷厂(联)印刷，1983年和1984年各期由密县印刷厂印刷。

《河南中医》编辑委员会简则

经河南省卫生厅同意，并报请河南省委宣传部批准，创办《河南中医》杂志，由河南中医学院和中华全国中医学会河南分会联合主办，从一九八一年元月开始，在国内公开发行。为了办好刊物，成立《河南中医》编辑委员会。编辑委员会工作简则如下：

一、《河南中医》是综合性的中医药学术刊物。其宗旨是宣传贯彻党的中医政策，积极继承和发扬祖国医药学遗产，交流中医药学术经验，立足河南，面向全国，促进中医现代化，促进中医事业的发展。

二、《河南中医》的编辑方针是：提高与普及兼顾，以提高为主；医疗、教学、科研兼顾，以医疗为主；中医和中西医结合兼顾，以中医为主。开展中医基础理论研究，报道中医各科防病治病的经验以及用现代科学知识和方法研究中医药的新成果。内容和形式力求多样化，在加强学术性的同时，增强知识性、趣味性。尽量做到丰富多采。

三、《河南中医》的读者对象，是从事中医药和中西医结合

的临床、教学、科研人员，高等中医院校高年级学员，西学中医人员，农村区药卫生人员及中医爱好者。

四、《河南中医》坚持百家争鸣、百花齐放的方针，充分发扬学术民主，提倡不同学术流派和学术观点的自由讨论，促进中医药学术的发展。

五、《河南中医》编辑委员会主任委员、副主任委员、委员人选由河南中医学院和中华全国中医学会河南分会协商提名，报请河南省卫生厅批准后聘任之，任期四年。

六、《河南中医》编辑委员会一般每年召开一次会议，讨论和确定刊物的编辑方针、读者对象、主要内容、审稿要求和其它重要事项，评论刊物的优缺点，反映读者的意见和要求，不断提高刊物的质量。

七、编辑委员均负有选稿、审稿、组稿、撰稿以及提出改进工作意见和督促检查之责。

八、《河南中医》编辑委员会下设编辑部。编辑部按照编辑委员会确定的编辑方针及有关决议，具体负责刊物的编辑出版工作。编辑部设在河南中医学院。

九、编辑部送请编辑委员审阅的稿件，编辑委员应按审稿要求认真审阅，提出具体意见后，及时退回编辑部。

十、有些稿件可根据需要送请编委会以外的专家和专业人员审阅。

十一、编辑委员和其他审稿人提出的审稿意见，编辑部应充分尊重认真研究，根据稿件情况和版面容易统一考虑，酌情安排。

十二、经编辑部研究准备采用的稿件，陆续分别送请编委会主任、副主任最后审定。

十三、编委撰稿和非专职编委审稿均按规定付给稿费 and 审稿

费。

十四、为及时反映我省中医学术动态，编辑部可派人参加我省有关中医学术会议，收集学术论文和科研成果，掌握学术动态。

十五、本简则由编辑委员会全体会议讨论通过，报请河南中医学院和中华全国中医学会河南分会批准后执行，未尽事宜以同样程序进行补充修订。

一九八一年六月

《河南中医》审稿办法

一、为了保证审稿质量，提高刊物水平，对所有来稿均先由编辑部初审，进行筛选。初审选出的稿件，再送编委会委员或其他专业水平较高的教师、专家复审。

二、编辑委员和其他审稿人对编辑部送审的稿件，应按照审稿要求，提出处理意见，签名负责。对认为修改后可用的稿件，应提出具体意见，或对原稿进行修改（修改时用铅笔）。

三、编辑部对审稿人提出的审稿意见，在认真研究，对稿件作出妥善的处理。必要时可再送其他有关人员会审，以便集思广益。

四、审稿人的审稿意见，只供编辑部作为处理稿件的依据，对稿件的作者及无关的第三者保密。

五、编辑部对可用的稿件进行修改加工后，陆续分别送请编委会正付主任审阅定稿。定稿人对文稿的内容负技术上的责任。

六、为了保证稿件的及时处理，防止积压，各个审稿环节均在抓紧时间，及时提出审稿意见，送回编辑部。

七、审稿人在审阅修改稿件时，应注意以下几点：

1、审查稿件内容是否符合党的有关医药卫生、教育、科研的方针政策，有无政治性错误。引用中央领导同志的讲话和党的文件，以公开发表者为准，内部文件不要引用。

2、审查稿件内容有无洩密情况，如部队番号和驻地、流行病的疫情、地震灾情的范围和程度等。

3、审查稿件内容的真实性，注意有无需要检查落实的内容，防止浮夸和弄虚作假。

4、审查稿件的科学性，要立论有据，言之有故，避免脱离实际的主观臆断。医疗文稿要注意审查诊断根据和疗效的可靠性。带封建迷信色彩的词句应予删掉。

5、审查文稿的先进性。与以往发表（包括本刊和外刊）的同类文章相比，有无发展、创新和独到之处，对当前医疗、教学、科研工作有无指导意义。

6、注意核对文稿中各项数字（包括百分比）是否正确，计算有无错误，分项数之和是否和总数相符。

7、对文稿中的引文，要查对原著，不仅要核对文字（包括标点符号）有无出入，而且要审查是否曲解原著的本意。

8、注意审查文稿中的表格图片有无必要，能否用文字代替。凡属不必要的表格图片一律删略，以减少排印的困难。

9、文稿中如有贬低别人抬高自己的词句，应予删去。

10、注意文稿内容是否有季节性，在哪一期发表为宜。

11、注意文稿的结构是否严谨，层次是否分明，前后文是否衔接，中心意思是否突出，文词是否简练通顺，有无重复、芜杂、矛盾的地方。

12、注意本刊和其他刊物上以往是否发表过与文稿内容相同或相似的文章，防止一稿两投和抄袭现象。

13、对决定选用的文稿，应从内容到文字，句斟字酌，反复

推敲，精心修改，力求做到简明扼要，条理清楚，层次分明，避免繁冗冗长。不必要的章节、段落、词句，坚决删去。

14、修改文稿，不要改变原稿的事实。处方用药不要随便加减。如原稿交代不清，要问清楚再作修改。改变原稿的基本观点必须征得作者的同意。

八、根据按劳付酬的原则，除编辑部专职编辑人员外，凡参加审稿工作的同志（包括编委在内），均按审稿工作的数量和质量，适当付给审稿费。每隔半年时间统一结算一次。审稿费的标准如下：

1、只简单评价稿件的质量，提出可否刊登的处理意见，基本上未作修改、未核对有关资料的，每篇付给审稿费一角至三角（1千字以下一角，1~5千字二角，5千字以上三角）。

2、除对稿件提出简单评价和处理意见外，还提出具体修改意见，或作了修改增删者，每篇付给审稿费4~6角（按文稿字数及修改多少核定）。

3、除上述两项工作外，还核对资料、引文者，每篇付给审稿费7~8角（按文稿字数及核对资料引文多少核定）。

4、审稿需查阅较多资料或修改特别精细的，在上述标准基础上适当提高。

九、本办法经编委会讨论通过后，开始执行。

《河南中医》稿酬办法

一、为了体现社会主义按劳分配原则，保障作者的正当权益，提高刊物质量，根据中央宣传部〔1980〕14号文件精神，结合我刊情况，特制订本办法。

二、凡在《河南中医》杂志发表的文稿，一律给作者、译者发给稿酬，转载的文章不付稿酬。

三、稿酬标准，根据文稿质量的高低，写（译）作的难易，审稿修改的多少，在以下幅度内适当掌握：

1、社论、评论、论著、中医理论探讨、中西医结合的理论探讨、古典医籍研究、老中医经验介绍、医案医话、实验研究等，每千字4~6元，质量特别好的文稿，最高不超过7元。

2、临床报道、综述、讲座、医史、教学经验、病例讨论、书刊评介、问题解答、随笔札记等，每千字4~5元。

3、简易疗法、单方验方、短篇报道、通讯报道、来信摘要等，按篇计算，每篇3~4元。

4、古文今译或注释、外文翻译等每千字2~6元。

5、特约稿件因故未刊用的，付给资料费每篇4~8元。

6、根据他人著作改编或编写的文稿，按著作稿的稿酬标准20~50%计付。

7、经编辑部进行大量修改加工后发表的稿，适当减发稿费。

8、封面设计每幅10~20元；技术插图每幅1~4元；题头、尾花及其它装饰性小插图每幅1~3元。

四、稿酬以千字为计算单位，不足千字者按千字计算；超过千字的，超过部分在500字以下的，按500字计算，在500字以上的，按千字计算。计酬字数按排印版面正文实有行数计算，原稿中的技术插图随文计算。文末的参考文献不计稿酬。

五、每期杂志出版后，由编辑部列出稿费清单，交学院财务科发放。约稿不预支稿酬。

六、每期杂志赠送给本期作者、译者三至五本，数位作者联合署名的酌情多赠。

七、由单位或组织署名发表的稿件，稿费发给署名单位或组

· 16 · (完)

织,由其自行处理。联合发表的稿件,稿费寄交第一位署名作者。

八、文稿应由作者抄写清楚,如审稿修改后来不及退还作者而由本刊请人抄写者,由本刊付给抄稿费,每千字3角,从稿费中扣除。

九、审稿费的计付办法另行规定。

十、本办法自1981年第一期起执行。

一九八一年六月